

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北區工程處標竿學習(參訪)綜合紀錄表

活動名稱		參觀「世紀交通-運輸重要檔案展」-標竿學習
活動日期		102 年 10 月 11、13 日
參訪或研習地點		臺北展次：國立國父紀念館 3 樓逸仙藝廊
參訪或研習重點		參訪學習檔案展、檔案加值應用
參訪或研習人員		康處長志福、李副處長漢洲、瞿課長國友、程蘭英、黃俊豪、高銘襄、黃承浩、郭孟慧、簡良純
參 訪 報 告	標竿要領	一、展覽主題明確：展區區分為鐵道、公路、航港、航空四大區塊，徵集各類型的檔案文物：舊公文文獻、手稿、圖籍等複製品、相關模型、器物工具等實品。 二、佈展方式多元化：展區設置多款情境模擬暨互動體設施(如明信片拍照區、蓋章、拓印區等)、多媒體影片播放區、線上展覽區，充實展覽內容並讓參觀民眾加深展覽印象。 三、檔案管理局設計此檔案展學習單(國中小、高中)，藉由學習單的引導讓學生對檔案展覽產生興趣且提早受到檔案教育的薰陶。 四、入口諮詢服務區提供每一位參觀者導引手冊，藉由手冊的輔助讓參觀者在看展前後手邊都有相關資料可多認識了解展覽內容。
	本處現況	一、本處尚未舉辦過檔案應用展，預定 103 年辦理主題性檔案展。 二、向中視新聞部、台視公司、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等處外單位徵集本處相關歷史的珍貴老照片、影音檔

		案、重要新聞稿。 三、訪談資深長官及處內人員，回朔北工處歷史及留下珍貴的史料紀錄。 四、檔案庫房空間有限，目前已為滿載狀況，極需擴增。
	改善、建議措施	一、未來需規劃日後徵集之重要性檔案的存放空間。 二、規劃舊文獻複製儲存之執行事項。 三、高速公路、收費站及本處各單位相關器物工具(如廢棄老舊的標示牌、舊型交通錐、收費人員制服、古早回數票等)可回收作為展示道具。 四、未來舉辦活動時，可連續播映早期片段史料影像或近期拍攝的宣導短片及完整文宣。 五、具有指標性之重大事件能製作相關紀念品、紀念章等物品以增加往後歷史價值。 六、導覽人員的紮實教育訓練可協助參觀者快速地明瞭展覽內容。
	 處長與高公局派駐現場之解說員林嘯廷工程司合影	

佐



證



照



片

李副處長率領同仁參訪



參觀「世紀交通-運輸重要檔案展」



展區設置多款情境模擬暨互動體設施



展區設置多款情境模擬暨互動體設施